

# 2023年兴国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 情况表说明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社会保险费收入：2023年决算数比2022年决算数增长31%。主要是根据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江西省医疗保障局关于编报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通知的编制原则，2023年起基础绩效纳入缴费项目。兴国县省定人均基础绩效

21774元/年纳入缴费基数，占2023年年缴费基数82070元/年的26.53%；

2、财政补贴收入：2023年决算数比2022年决算数减少39.4%。主要是基础绩效纳入缴费基数，2023年的保费收入预计增加7400万元，可以用于弥补当年的基金缺口，县级财政补助预算相应减少。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社会保险费收入：2023年决算数比2022年决算数增长15.3%。一是落实兴城居保办字【2022】1号关于分解落实赣州市2022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任务的通知，集中力量开展城乡居民参保扩面攻坚，实现应保尽保。二是赣人社发【2022】5号关于调整全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档次及补贴标准的通知，从2022年6月1日起在11个缴费档次基础上，增设4000元、5000元、6000元三个缴费档次。参保人参保意识增强，早参保、高缴费、长缴费的人增加。

2、财政补贴收入：2023年决算数比2022年决算数增长3.1%。赣市人社字【2021】156号市县提标10元；人社部发【2022】36号中央提标5元；赣人社发【2022】4号提标省级补助8元；兴人社发【2022】14号，赣市人社字【2022】123号市县提标14元。基础养老金比2022年最低135

元/人月增加到172元/人月，178元/人月，184元/人月。（其中中央负担98元，省级负担16.4元，县级负担57.6元）。

3、其他收入：2023年决算数比2022年决算数减少32%。主要是委托投资收益减少。我省自确定2020年启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委托投资，（人社厅发【2019】33号）精神及赣人社字【2020】235号通知），为促进基金保值增值，截止2022年底已经上划委托投资额24770万元。2022年按6.89%的投资收益率预算收益，2023年按省里预算编制要求按2.93%的投资收益率测算收益。